

誠正中學 108 年度第 1 次廉政會報會議紀錄

一、時間：108 年 6 月 4 日上午 10 時 30 分整

二、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二樓簡報室

三、主持人：顏校長弘洺

紀錄：柯秀宇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冊)

五、主席致詞：

今天召開廉政會報，首先端午節快到了先預祝同仁端午節愉快，介紹本校外聘委員蘇景進校長曾擔任明陽中學校長，對矯正學校之運作很清楚經驗非常豐富，現在議程開始進行。

六、秘書單位。工作報告：

(一) 107 年度第 1 次廉政會報主席裁示暨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詳如會議資料第 2 頁)

主席裁示：

- 1、懇親會時實施政風小尖兵措施成效很好，未來可持續辦理。
- 2、訓導處於家長申請非親屬接見對象為年輕人時與家長溝通，選擇有利學生矯正的接見對象，警衛隊監聽過程發現對談有問題請於紀錄上註記。
- 3、感謝總務處對於糖尿病學生伙食特別備餐，警衛隊中央台每日定時測血糖，學生在校血糖管控得宜，該類學生家長及所屬法院表達對本校高度評價。
- 4、學生過期藥物、藥品囤積情形已少見，仍提醒請各班教導員注意。
- 5、餘洽悉。

(二) 轉達上級重要政風工作指示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5 月 31 日) (詳如會議資料第 4 頁)

主席裁示：

- 1、請總務處、秘書、副校長留意採購案開標注意事項，開標現場亦請主計室、政風室協助。
 - 2、重要節日前公務廉政倫理規範宣導，同仁若遇有饋贈情事請依規定辦理。
 - 3、餘洽悉。
- (三) 政風工作報告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5 月 31 日)
(詳如會議資料第 6 頁)

主席裁示：

- 1、政風室運用各項機會辦理宣導，未來有外界參訪、或親子座談時政風室持續辦理廉政宣導。
- 2、清查或稽核作為對機關是保護機制，可預先發現問題，發現問題各單位亦儘速改善減少違失。
- 3、監聽複聽所發現問題、學生意見箱反映意見等，事後相關單位都有處理解決問題，處理模式很好。
- 4、餘洽悉。

七、專題報告：(詳如會議資料第 9 頁)

報告單位：總務處

題目：誠正中學財產管理發現問題提出後續改善策進作為報告

許副校長國賢：

財產保管是財產使用者須負責，離職前財產應辦理異動程序，各單位確實檢視核對財產使用者是否正確，另外提醒報廢單簽准後應送回總務處辦理後續減損程序。

主席裁示：

- 1、總務處依規定每年辦理財產盤點 1 次，總務主

任有異動時此項業務列入交接。

2、各處室隊同仁對個人保管財產要確實掌握。

3、財產報廢減損程序要完備。

報告單位：政風室

題目：108 年度「遴選調用服務員及視同作業收容人暨
管理」專案稽核報告

主席裁示：

服務員遴選、管理得宜對教導員是助力，不佳則易造成管理問題，本校有另案學生目前已有 13 人，對稽核發現缺失請訓導處遴選服務員注意程序。

八、提案討論：

第一案

案由：建請本校每年度實施財產管理檢核一次，提請審議。(總務處)

討論：

外聘蘇委員景進：個人以往服務公務機關時，財產每年盤點 1 次，目前服務私校是 1 年辦理 2 次，提供建議可於辦理離職程序時檢附財產清冊。

決議：照案通過，附帶 1、請總務處落實每年財產盤點 1 次 2、離職職務交接檢附財產清冊。3、總務處擬訂檢核小組名單並送核。

第二案：

案由：建請本校對於副食品供應廠商每年至少辦理一家副食品廠商抽檢廠訪，以增加食材安全，提請審議。(政風室)

討論：

許副校長國賢：以往在其他機關未曾辦理廠訪程序，機

關會抽檢副食品送驗，廠訪是否改為問題食材產品送驗即足以保障。

外聘蘇委員發言：以個人服務學校營養午餐為例，採購案於合約內明訂因此有辦理到供應廠商處所進行訪查，若學校無相關規定，建議學校遇案於發現廠商所送食材有問題時專案辦理。

柯主任秀宇：以往本校辦理採購時副食品採購合約有訂定實施廠訪規定，目前非本校辦理採購合約未訂實施廠訪。

華代理主任心宏：可能欠缺法源依據，建議合約有訂再辦理。

決議：未通過，相關合約未訂有廠訪依據，遇案於廠商食材有問題違反契約時另案辦理。

九、臨時動議：

無

十、外聘委員蘇委員：

主席、各位主管大家午安，個人非常佩服貴校推動廉政工作非常認真，個人深感敬佩，以今天突然下大雨為例此時要注意有無積水或水孔阻塞問題，危機意識建立是必要，機關政風業務也是需機關全體共同推動，貴校這方面做得很好。

十一、主席結論：

今天會議謝謝各位出席，會中提出很多之政令宣導，請同仁共同遵守，也謝謝大家平時的努力，使機關業務推動順暢，今天會報到此結束！

十二、散會（11時40分）